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1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或其代理人）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或其代理人）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二壮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提名独立董事是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要求。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拟同时担任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人民币 46.76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46.61 元/股;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人民币 25.14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24.99 元/股。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3 年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4票回避、0票弃权。关联董事郑广文、倪世文、宋洋、梁倩倩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同意作废处理 2023 年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19.361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调整后);同意作废处理 2024 年股票激励计划 128.3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及预留部分数量调整后)。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 2023 年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4票回避、0票弃权。关联董事郑广文、倪世文、宋洋、梁倩倩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218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5.6221 万股。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4 票回避、0 票弃权。关联董事郑广文、倪世文、宋洋、梁倩倩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请 2025 年 7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5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5-043）。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8 日